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政治经济学概论

陈书生主编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本书编委:

陈书生	宋光华	陈 克	树炳亭	魏铁林
任明多	施启良	叶伟超		

本书作者(以章节为序)

陈书生	陈国莉	龙京红	陈爱学	陈 克
宋光华	温成友	宁金成	任明多	树炳亭
叶伟超	赵中社	王文臣	魏铁林	李素梅
张国富	施启良	周 克		

前 言

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我们党对这个阶段的科学论断是对马克思主义的丰富和发展。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很长的历史过程，我们对这个阶段的基本理论已经有了较深的理解，但对这个阶段的状况、矛盾、演变及其规律的认识，在许多方面还知之不多，知之不深，需要进行探索，为此，本书定名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政治经济学概论》，研究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生产关系及其发展规律，阐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产生、运行和发展趋势，以便使读者掌握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政治经济学的基本理论，提高贯彻执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路线的自觉性，为完成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历史任务而奋斗。

作为一本学术专著和教材，既要吸收别人的研究成果，又必须具有自己的特色，有所创新，以便推动科学研究的进步，提高教材的质量。这是本书编写的出发点。

本书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联系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实际，把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特殊性贯彻到各个章节，使本书成为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政治经济学著作。这既是本书研究对象的要求，又是本书的第一个特色。

本书分四个部分，共计十六章。第一部分，即第一章，属于概论性质，主要论述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产生，概括社会主

义初级阶段的主要内容，探讨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经济体制。第二部分，即第二章至第五章，从生产力、所有制、有计划商品经济和个人消费品分配方式四个方面论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经济特征，深化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特殊性质的认识。第三部分，即第六章到第十五章，从生产、交换、分配到消费，从企业生产经营到社会再生产、国民经济管理，从国内经济活动到对外经济关系等方面，论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经济的运行过程和调节体系，揭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经济发展的规律性。第四部分，即第十六章，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经济发展战略和未来发展阶段论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发展趋势，探讨向高级阶段过渡，以及实现共产主义远大目标等问题。这种体系不同于一般从生产、流通到生产总过程的政治经济学体系。这是本书的第二个特色。我们认为这样的体系，不仅能够清楚地阐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产生、发展和向新阶段过渡的过程，而且能使读者首先在弄清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经济特征基础上，掌握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运行过程和全貌。

本书设一章论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城乡经济，揭示我国现阶段城乡经济的特点、作用和协调城乡经济发展等问题。中国现阶段的城乡经济很有自己的特色，以城市经济为中心，农村经济为基础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经济政治生活中的重要问题。本书以一章的篇幅对城乡经济加以论述，足见对这问题的重视。这是本书的第三个特色。

斯大林提出了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并对这一规律作了概括性的表述，但是结合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应当怎样概括；现阶段的按劳分配有什么特点，非按劳分配包括哪些内容；怎样认识我国现阶段的生产力等等问题，本书都有独到之见。尤其潜能是扩大再生产的重要源泉的论断，第一次在本书出现。它不仅具有理论意义，而且对于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挖潜革新，缓解资金不

足的困难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这是本书的第四个特色。

本书是党的十三届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后的新著，不仅贯彻了三个全会精神，而且广泛地引用了我国建国 40 周年以来的统计资料。本书既是学术专著又可作为政治经济学教材，适用于高等院校、党校、专科学校和培训干部以及函授、夜大和自学用书。

本书是河南省社会科学“七·五”重点规划项目。参加本书编写的有郑州大学、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苏州大学、河南农业大学等 18 位同志。由郑州大学副教授陈书生任主编，郑州大学副教授宋光华、陈克、树炳亭和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社会科学部政治经济学教研室副主任魏铁林任副主编。陈书生、宋光华负责体系结构安排和审稿修改，陈克和李育安同志帮助审阅修改部分章节，由陈书生最后定稿。

本书在出版、修改和定稿过程中，得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喻锴丹、叶南奇同志的支持，并提出宝贵意见，在此深表谢意。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不可避免地存在这样那样的缺点，甚至错误，敬请经济理论界人士和实际工作者，以及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编者

1990 年 7 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1)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存在的必然性	(1)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内容	(8)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和经济体制	(13)
第二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生产力	(23)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力的特征	(23)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根本任务	(31)
第三节 迎接世界新技术革命的挑战	(39)
第三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生产资料所有制	(46)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生产资料所有制结构	(46)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资料公有制的结构	(53)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资料的非公有制形式	(61)
第四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有计划商品经济	(68)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有计划商品经济存在的必然性	(68)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大力发展有计划商品经济的迫切性	(78)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有计划商品经济的规律	(81)
第五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个人消费品分配方式	(91)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个人消费品分配方式的特征	(91)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以按劳分配方式为主体的	

多种分配方式存在的必然性	(98)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实现个人消费品 分配的形式	(105)
第六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的实质	(115)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生产过程	(115)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的目的 及其达到目的的手段	(123)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经济规律	(130)
第七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企业	(138)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企业的性质和作用	(138)
第二节 初级阶段社会主义企业的管理	(145)
第三节 初级阶段社会主义企业的经营方式	(159)
第八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流通	(165)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资金运动	(165)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商品流通	(175)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货币流通和信贷	(182)
第九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市场和价格	(192)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市场	(192)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商品价格	(202)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正常的市场秩序	(210)
第十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国民收入分配	(218)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国民收入	(218)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财政	(225)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物质利益关系	(231)
第十一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消费	(241)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消费的性质和作用	(241)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消费水平、结构 和方式	(248)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消费模式·····	(260)
第十二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城乡经济·····	(268)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城市经济·····	(268)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乡村经济·····	(277)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城乡经济关系·····	(290)
第十三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社会再生产 和经济增长·····	(298)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社会再生产·····	(298)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产业结构和比例关系·····	(308)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国民经济增长·····	(322)
第十四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国民经济管理·····	(331)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国家管理国民经济 的职能·····	(331)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计划管理体制·····	(337)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宏观调节·····	(344)
第十五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对外经济关系·····	(357)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对外经济关系的必 然性、特点和基本原则·····	(357)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对外经济关系 的基本形式·····	(366)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对外开放格局·····	(376)
第十六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发展趋势·····	(384)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经济发展战略·····	(384)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经济发展战略的第二步·····	(390)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未来·····	(397)

第一章 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正确认识我国现在所处的历史阶段，是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首要问题，是我们制定和执行正确的路线和政策的根本依据。本章论述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必然性，基本内容和基本路线，揭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经济特征，研究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经济体制。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存在的必然性

一、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建立的条件

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是历史发展的必然，是由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应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规律决定的。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其基本矛盾，即生产社会化与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有制的矛盾日趋尖锐，使得“生产力已经增长到这种关系所不能容纳的地步，资产阶级的关系已经阻碍生产力的发展；而当生产力一开始突破这种障碍的时候，就使整个资产阶级社会陷入混乱状态，就使资产阶级的所有制的存在受到威胁。”^①这说明生产力的发展客观上要求由社会主义公有制来代替资本主义私有制。尽管无产阶级愿意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472页。

用和平方式，使社会主义制度代替资本主义制度，但是资产阶级由于其利益决定，决不会自动退出历史舞台，必然要动员社会的一切力量，利用它所控制的上层建筑，特别是国家机器，来阻碍这一历史必然性的实现。这样就迫使无产阶级采取暴力革命，推翻资产阶级国家政权，建立无产阶级专政，为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建立创造前提条件。

旧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国家，没有经历资本主义社会阶段，但也已经具备了建立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客观条件。

首先，旧中国有了一定数量的现代化大工业。抗日战争前现代化工业的产值约占工农业总产值的10%；并且资本主义经济有了一定的发展，其中官僚资本垄断着工业、交通、邮电、金融等国民经济命脉。

其次，有了一定阵容的无产阶级。无产阶级是资本主义制度的掘墓人。旧中国现代工业无产阶级已有二百万人，他们受着帝国主义、军阀、资产阶级残酷的剥削和压迫，特别能战斗，还有数亿农民同盟军，形成了强大的革命队伍。

再次，有十月革命胜利的影响和俄国无产阶级的援助。中国无产阶级革命是在俄国十月革命胜利影响下进行的，中国近代革命的历史经验和国际环境说明：国际资本主义即帝国主义不允许中国独立地发展资本主义。中国人民只有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走社会主义道路，才是唯一出路。

革命的事情是十分复杂的，一个国家并非只有等到资本主义高度发展了才能进行无产阶级革命和建立社会主义制度。恩格斯在谈到法国和德国革命时曾经说过：“我们无须等到资本主义生产发展的后果到处都以极端形式表现出来的时候，等到最后一个小手工业者和最后一个小农都变成资本主义大生产的牺牲品的时

候，才来实现这个变革。”^① 列宁认为在资本主义不发达国家，只要条件成熟就可以不失时机地进行革命；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后，可以利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优越性促进生产力的发展，不必等到资本主义高度发展后才进行无产阶级革命。可见，那种认为中国没有经过资本主义社会就不能进行无产阶级革命，建立社会主义制度的机械论观点是错误的。当然，那些原来经济文化落后的国家，取得无产阶级革命的胜利，进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时候，与原来经济基础较好的国家相比，会遇到较多的困难，这是必然的。对于这一点，我们也要有足够的认识，以便作好思想准备去迎接困难，战胜困难。

二、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建立的途径

无产阶级取得了政权，并不能立即进入社会主义社会，必须经历一个由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是我国由新民主主义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的过渡时期。我国之所以要经过这样一个过渡时期，根本原因在于生产力比较落后，在于社会主义公有制不能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内部产生。这样，我国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后，没收官僚资本，建立并按照社会主义原则来组织全民所有制经济需要时间；把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需要时间；把汪洋大海般的个体经济改造成为集体所有制经济更需要较长时间，可见，我国由新民主主义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的过渡时期是由客观原因决定的。

新中国成立后，首先没收了官僚资本。官僚资本是旧中国资本主义的主要部分，掌握着国民经济命脉，它是旧中国最反动、最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12页。

腐朽的生产关系，它严重地阻碍着生产力的发展，因此，必须将其没收归社会主义国家所有。在解放战争时期，随着大城市的解放，我们没收了许多官僚资本主义企业，建立了国营企业，使全民所有制经济迅速扩大起来。

这样，新中国刚刚成立的时候，我国就存在社会主义国营经济、资本主义经济，农民和手工业者的个体经济等成分。其中个体经济占整个国民经济的90%，在个体经济中个体农业占84.5%。1949年，在工业总产值中，国营工业占34.7%，公私合营工业占2%，私营工业占63.3%。在社会商品零售额中，1950年国营商业占14.9%，私营商业占85.1%。^①针对这种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情况，中国共产党于1952年制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中规定的总任务是：在一个相当长时期内，大约三个五年计划，基本上实现国家工业化和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旧中国资本主义经济除了官僚资本外，还有民族资本。民族资本不仅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与官僚资本不同，而且在过渡时期民族资本主义经济存在两重性，民族资产阶级存在两面性。民族资本主义经济一方面具有为社会提供产品，维持劳动就业等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另一方面又具有盲目生产，投机倒把，冲击国家计划等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消极作用。根据这种情况，我们党对于民族资本主义经济采取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对于它的积极作用加以利用，对于消极作用加以限制。但限制还不能消除资本主义固有的基本矛盾，不能消除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的对立，因而必须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把资本主义私有制经济转变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以适应并促进生产力的发展。民族资产

^① 转引自薛森桥著：《中国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研究》，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29页。

阶级既有拥护宪法，愿意接受改造的一面，同时又有追逐剩余价值，剥削工人的一面。根据这种两面性，我们党决定无产阶级继续保持与民族资产阶级的统一战线，采取团结、教育、改造的政策，把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的矛盾当作人民内部矛盾来处理。

我国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通过赎买政策，采取国家资本主义形式进行的。所谓赎买是指把工人创造的新价值的一部分作为赎金付给资本家，使资本主义企业有秩序地转变成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企业。所谓国家资本主义是指无产阶级国家能够加以限制并能规定其活动范围的资本主义。它是同无产阶级国家联系着的资本主义。国家资本主义分为初级形式和高级形式。初级形式是指加工订货、统购包销，主要在流通领域中使资本主义经济与社会主义经济发生联系。高级形式是指公私合营，社会主义经济已经渗入到资本主义企业内部与资本主义经济进行联系和合作，并派出公方代表直接领导公私合营企业。这样，在公私合营企业中，资本家实际上不掌握生产资料了，只是凭资本的所有权每年领取按资本5%计算的定息。1966年定息取消，公私合营企业变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企业。

包括个体农民和手工业者在内的个体经济与资本主义经济不同，他们既是生产资料的私有者，又是劳动者，因此对个体经济不能剥夺，应当通过自愿互利，典型示范和国家提供帮助的办法组织起来，走合作化的道路。我国个体农业经过从互助组到初级社，再由初级社到高级社这样三个步骤三种形式，改造成为集体所有制经济。由于个体手工业经济是商品经济，采购原料和销售产品对于手工业生产有特殊的重要性，因此对手工业的改造与农业不同，它是通过由组织供销合作社到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变成合作工厂的。

到1956年，我国基本完成了对私有制经济社会主义改造的任务，这是社会主义事业的一个伟大胜利。社会主义改造是对生产

资料私有制的变革，工作复杂，不可避免地会产生这样那样的缺点和错误。中共中央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指出：社会主义三大改造中存在要求过急、工作过粗、改变过快、形式过于简单划一等问题。所有这些问题不利于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不利于生产力的发展。

三、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原因

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使得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居于统治地位以后，我国便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即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我国社会主义所以要经历一个初级阶段，这首先是由它产生的历史前提和生产力现状落后决定的。马克思设想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是建立在资本主义高度发展的基础上的。但是，我国原来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大国，封建的农业生产占统治地位，经济和文化非常落后。在这样一个极端落后的经济基础上建立起来的新中国，虽然经过几年艰苦奋斗，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和经济建设，各方面都取得了巨大的成就，但生产力水平还远远落后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这就决定了我们必须经历一个很长的初级阶段去实现别的许多国家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实现的工业化和生产的商品化、社会化和现代化。

其次，实践证明，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经济基础上建立起来的新社会，只能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我国从50年代开始，就借鉴苏联的经验去操作，急于求成，不顾客观条件去推动生产力的急剧发展。在生产资料所有制上以为搞得越公越好，不允许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的存在。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还固守“阶级斗争为纲”，把发展生产力放到次要地位，并且把许多不是社会主义本身的因素强加到社会主义身上，当作原则加以推行；而对

许多有利于生产力和商品经济发展的东西，又当作“资本主义”加以反对，从而形成了一种过于单一的所有制结构，严重地束缚了生产力和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历史的经验证明：中国可以不经资本主义社会而建立社会主义制度，但经过生产力的巨大发展就不能建立马克思设想的社会主义社会，企图超越生产力的巨大发展而去建立高级阶段的社会主义制度，这是革命发展问题上空想论的表现，是“左”倾错误的重要思想根源。

再次，它是对社会主义国际经验的借鉴和总结。自从俄国十月革命至今，世界上已经有许多国家摆脱了资本主义的统治，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从许多社会主义国家的经历来看，由于缺乏经验等原因，都存在不同程度地把社会主义阶段估计过短的倾向。以苏联为例，1936年，斯大林宣布苏联基本上实现了社会主义，再过十五年就可以向共产主义过渡。1961年，赫鲁晓夫宣布二十年内苏联将建成共产主义社会。勃列日涅夫接替赫鲁晓夫后提出苏联已经建成了发达的社会主义，但后来则一次再次地降低调子，认为苏联处于发达的社会主义的起点，又降到承认苏联正处于发展中的社会主义阶段。苏联十月革命前的经济文化比半殖民地半封建旧中国发达得多，十月革命至今已有七十多年的历史，仍处在发展中的社会主义阶段。对比之下，新中国才经历四十年，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种估计是适当的。

正确认识我国社会现在所处的发展阶段和历史地位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第一，它是正确认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首要问题。不了解中国的基本国情，不了解我国现在的社会处于什么样的历史阶段，我们就不可能找到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正确道路。毛泽东同志曾经指出：“认清中国社会的性质，就是说，认清中国的国情，乃是认清一切革命问题的基本的依据。”^①

^①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1964年人民出版社版，第596页。

这对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同样是适用的。第二，它是我们党制定和执行正确路线和政策的根本依据。正确的路线和政策必须符合实际情况。建立在符合国情的基础上的路线和政策，才能领导群众，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而共同努力。第三，可以防止“右”的和“左”的错误倾向。有人认为，中国没有经过资本主义的充分发展，不能走社会主义道路，必须经过资本主义阶段，然后才能搞社会主义。这是革命发展问题上的机械论，脱离中国革命情况的右的错误倾向。有人认为，我国不需经过生产力的大发展，就能超越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去实现马克思设想的社会主义，这是革命发展问题上的空想论，脱离我国建设实际情况的“左”的错误倾向。可见右倾错误和“左”倾错误的共同点都是脱离了中国的实际情况，犯了主观主义的错误。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内容

一、初级阶段的含义

我国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意味着：

第一，从社会的性质看，我国的现阶段已是社会主义社会。按照马克思的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社会主义经济有三个基本特征：（1）生产资料公有制；（2）计划经济；（3）按劳分配。在这三个基本特征中，生产资料公有制是核心，计划经济和按劳分配是从公有制基础上产生的。按照这三条标准对照现阶段我国经济的实际情况，不难看出，我国过渡时期结束进入社会主义社会后，生产资料公有制已经占据统治地位，成为所有制的主体；整个国民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自觉利用价值规律处于主导地位；在

整个消费品的分配方式中，按劳分配成为主体。由此可见，我国现阶段的社会是社会主义社会，这是毫无疑义的，我们必须坚持这一观点。

第二，从社会主义的发展阶段看，我国的社会主义还只处于初级阶段。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已经取得了巨大成就，在今后较长的一段时期内，一定将会取得更大的成就，与资本主义发达国家的生产水平之间的差距也将会逐步缩小。但我们也必须承认，与马克思设想的社会主义的生产力水平相比，还有较大的差距，因此，我国现阶段不可能建立马克思预想的那样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在我国现实的社会经济生活中，除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外，还存在非社会主义生产关系；除了计划经济自觉利用价值规律外，价值规律的自发调节还在起作用；除了按劳分配方式外，还存在各种各样的非按劳分配方式因素。这些说明，我国现阶段虽然已经是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但是，这种经济制度不成熟不完善，只能是初级阶段的社会主义。

我国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并不表明它是任何国家进入社会主义都会经历的起始阶段，而是特指我国生产力落后，商品经济不发达条件下建设社会主义必然要经历的特定阶段。所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我国社会主义起始的特有阶段。经济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由于生产力水平高，在这些国家取得社会主义革命胜利后就不需要经历象我国这样的一个初级阶段。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不同于我国从新民主主义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的过渡时期。(1)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建立在过渡时期基础上的，它的生产力水平比过渡时期的生产力水平高得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中，只是提出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的目标，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目标却是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2) 就社会主义性质来说，过渡时期还不是社会主义时期，而初级阶段则是社会主义时期。(3) 过渡时期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虽然都存在多种经